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GPA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采公告 » 地方公告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惠阳区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方案编制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1年09月03日 15:37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 项目概况

惠阳区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方案编制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惠州市江北文华一路2号大隆大厦13楼1303号房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09月16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计划编号：441303-2021-02472

项目编号：hzjk2021(029)

项目名称：惠阳区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方案编制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1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惠阳区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方案编制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1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 技术规格、参数 位) 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服务	惠阳区美丽宜居乡村建1(项) 设方案编制	详见采购文件	2,100,000.00	2,1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30天内提交初步方案，方案修改在10天内完成。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2018至2020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至磋商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 至磋商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

(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供应商资质应满足下列条件(1)或条件(2):

(1)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及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乙级以上(含乙级)规划设计单位资质证书。

(2) ①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②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工程设计市政(道路工程、环境卫生工程、给水排水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③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乙级以上(含乙级)规划设计单位资质证书。

(注:由于国家机构改革,各省市政府职能部门相应调整,国家及各省市受理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申报部门尚未明确,因此均暂停受理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申报事项,暂不对城乡规划编制资质有效期限作要求;如相关主管部门有最新政策,按最新政策执行。)

3.供应商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主体信用记录信息进行审查)。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磋商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磋商。(供应商出具声明函)

5.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出具声明函)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体投标。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09月03日至2021年09月10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惠州市江北文华一路2号大隆大厦13楼1303号房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20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09月16日 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惠州市江北文华一路2号大隆大厦13楼1303号房

#### 五、开启

时间：2021年09月16日 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惠州市江北文华一路2号大隆大厦13楼1303号房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购买标书时需提供以下资料：

-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加盖公章）；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3.若是被授权人参加报名则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盖私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5.（1）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及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乙级以上（含乙级）规划设计单位资质证书，或者（2）①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工程设计市政（道路工程、环境卫生工程、给水排水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③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乙级以上（含乙级）规划设计单位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惠州市惠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地址：惠州市惠阳区淡水开城大道北9号

联系方式：0752-3821993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惠州建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市江北文华一路2号大隆大厦二期13层03号

联系方式：0752-2893934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汪凤敏

电 话：0752-2893934

惠州建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03日

相关附件：

[惠阳区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方案编制项目委托代理协议\(1\).pdf](#)

[磋商文件--惠阳区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方案编制项目0831（发售稿）.pdf](#)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